

以稿代簽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（稿）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承辦人：曾子軒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72
電子郵件：aleen@dragon.nchu.edu.tw

（郵遞區號）

（地址）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興總字第1140401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有效管理東二門、東三門校內機車專用停車場，保障本校教職員工生停放權益，依「國立中興大學機車停車場管理要點」，開放受理申請114學年度停車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年4月28日奉核之「國立中興大學機車停車場管理要點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東二門及東三門「機車專用停車場」預計可登1200台機車位，學生(轉學生除外)採線上登錄申請優先順序，每人限登1車號。申辦網址<https://reurl.cc/qGprjE>
- 三、非年度新生(舊生)申辦期間為114年5月19日至5月23日、新生申辦日為114年8月25日至8月29日、轉學生(紙本申請)為114年9月8日至9月12日，額滿截止。
- 四、教職員工申辦「機車專用停車場」，請於114年5月19日到5月23日，另洽總務處事務組臨櫃申辦及繳費，依登錄申請優先順序，每人限辦1車號。
- 五、基於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，申辦專用機車停車場停放者，需另繳交清潔維護費，收費標準每學年每車新台幣300元(不足半年以150元計)，申辦後除不可抗力因素，概不退費。

國立中興大學



總務處

1140401010